

## 本會資料開放諮詢小組 104 年第 2 次會議紀錄

一、會議時間：104 年 10 月 6 日（星期二）下午 2 時 0 分

二、會議地點：本會 1821 會議室

三、會議主席：本會黃副主任委員天牧

記錄：鄭如珍

四、出席人員：如簽到表

五、會議結論：

報告案一：前次會議決議事項辦理情形。

決議：洽悉。

報告案二：本會資料開放現況及辦理情形。

決議：本會資料開放已有初步成效，感謝各單位協力配合，並請持續辦理。另請資訊服務處進一步瞭解及分析其他資料集下載及瀏覽次數較高之部會，表現較佳之原因，並於下次會議報告，供各單位參考辦理。

報告案三：近期政府資料開放相關規範辦理情形。

決議：洽悉。

報告案四：本會資料開放民間需求辦理情形。

決議：請各局協助調查民眾逕自各周邊單位網站下載資料情形數據，以呈現完整資訊供長官參考，各單位若有執行困難，亦請告知本會。

討論案一：開放本會暨四局歷年金融監理裁罰案件，謹提請討論。

決議：

1. 本會暨四局金融監理裁罰案件資料，開放自 101 年起去識別化歷史資料。

- 2.請各局評估分析歷史裁罰案件裁處資料之需要性，以供金融監理參考；必要時請資訊服務處協助辦理。

討論案二：105 年度本會資料開放規劃及作法，謹提請 討論。

決議：

- 1.本會 105 年度資料及開放目標，請各單位盡量配合辦理。
- 2.有關各業別協調整合窗口於下次會議起報告資料開放規劃辦理情形乙節，請資訊服務處協調各窗口報告順序並提供報告格式。

討論案三：有關民眾於政府資料開放平臺提出本會資料開放之需求辦理情形(附件 10)，謹提請 討論。

決議：

- 1.有關民眾對「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強制編制的公司」之需求，請證期局轉知證交所於本(104)年底前，開放於平臺供民眾下載使用。
- 2.請資訊服務處依沙委員意見修改本案說明一、(二)文字，略以：「…證交所、櫃買中心及保發中心加值收費資料集，基於資料加值處理需成本，建議尊重該單位仍列為收費項目」；另保發中心與產險公會二單位對資料集收費標準之意見，必要時請保險局協調。
- 3.請各單位辦理網站改版或功能修改時，除提供原條件式查詢資料功能外，儘量配合增加各項結果之開放資料集，並公開於政府資料開放平臺供下載。

臨時動議：為促進性別平等資訊可及性，建議各單位將性別平等統計資料置放於政府資料開放平臺，謹提請 討論。

決議：

- 1.請各單位配合辦理，並配合於詮釋資料中標示，以利本會統計數量。

2. 本案請資訊服務處於本會性別平等專案小組會議中提案報告。

六、散會（下午 3 時 20 分）。

裝

訂

線